

房山区长沟-霞云岭森林绿道（一期）建设工程（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工程 房山区长沟-霞云岭森林绿道（一期）建设工程（监理） 已由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京发改（审）〔2026〕776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市房山区园林绿化局，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京园诚得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房山区北至上方山国家森林公园，东南至 长沟泉水国家湿地公园，西至十渡园区。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185630.17平方米

2.3 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12月20日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365（日历天）

2.4 工程建安投资 7116.09（万元）

2.5 最高投标限价 1306100（元）

2.6 监理服务期（监理期限和相关服务期限）

（1）监理期限 365（日历天）

（2）相关服务期限 365（日历天）

2.7 工程建设内容及监理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游径系统、服务设施、标识系统、绿化景观、基础设施等全部监理服务。

2.8 标段划分的相关要求：

本招标工程划分为 1 个标段，投标人可就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标段数量的要求：1

2.9 其他 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监理资质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

3.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

3.3 其他资格要求：

其他资格要求 / ;

3.4 政府采购政策

√ 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成员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申请投标。

4. 信用要求

4.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4.2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未被取消，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4.3 其他要求：

√ 投标人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者在投标人提供的北京市信用报告中未查询到违法违规情况。

本次招标 不采用 信用标评审。

其他： 由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更新原因，上述申请人信誉要求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相关名单”更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方可于 2026年10月13日16时00分 至 2026年10月18日17时00分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于 2026年10月13日16时00分 至 2026年10月18日17时00分 在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昌盛路12号院9号楼2层 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年11月04日09时30分 。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开标地点）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发布，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上发布。

8.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联系电话：55529950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市房山区园林绿化局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京园诚得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苏庄东街7号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昌盛路12号院9号楼-1至3层101内202-206室
联 系 人：	邱天琦	联 系 人：	张楠
电 话：	69353148	电 话：	010-89713391
电子邮件：	/	电 子 邮 件：	bjjyzbb@bj-jy.com

日期：2026年10月13日